

#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 ——我市扎实推动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加强和改进党的民族工作,全面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国之大者”。近年来,我市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及中央、省、市委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始终抓住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深入持久广泛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大力推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支持少数民族和民族聚居地区发展,全市民族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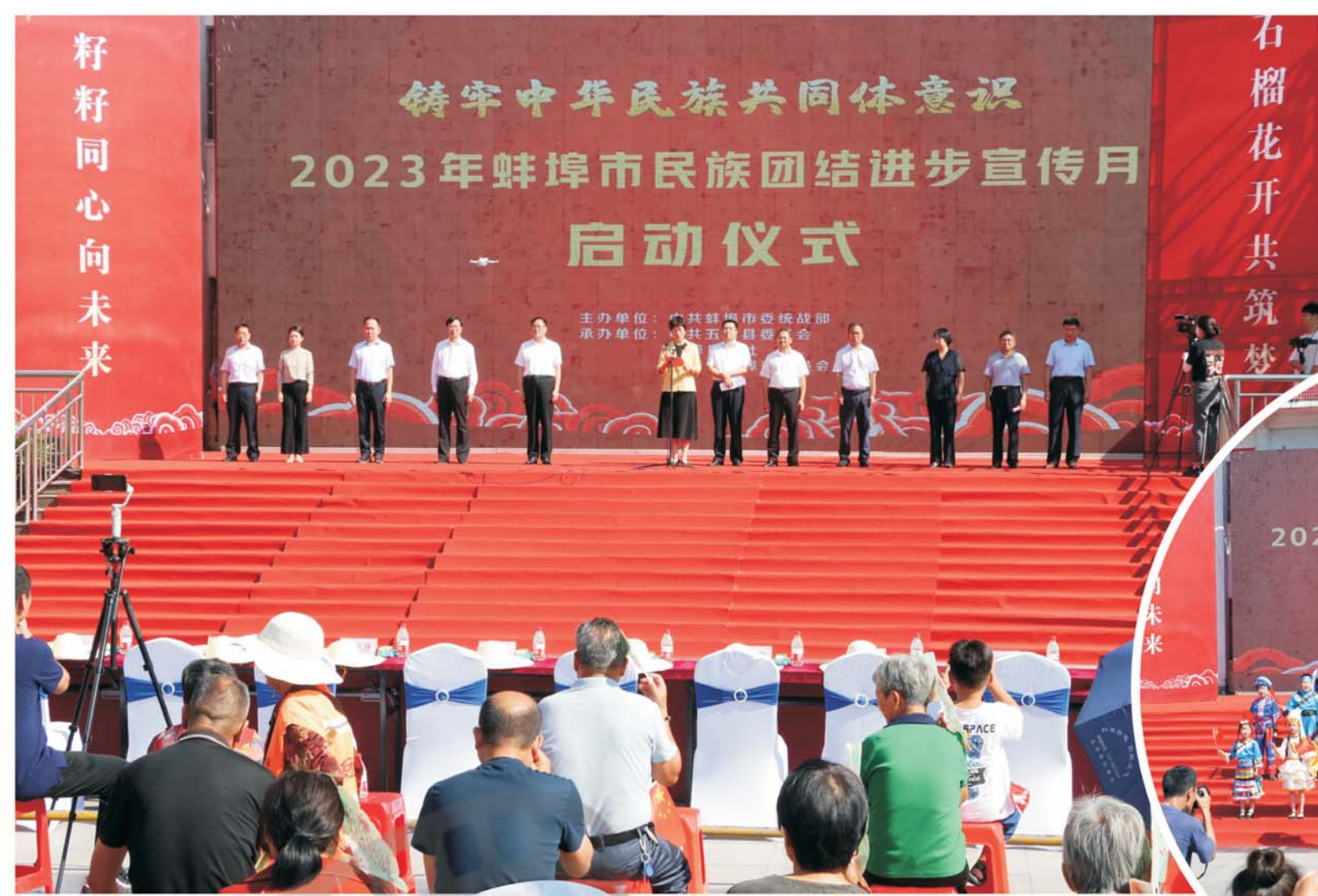
### 坚持高位推动

#### 形成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党的领导是新时代民族工作必须坚持的政治导向。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民族工作能不能做好,最根本的一条是党的领导不是坚强有力。加强党对民族工作的领导,既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的必然要求,也是民族工作成功和各民族大团结的根本保证。

我市高度重视民族工作,把党的领导贯穿民族工作各领域、全过程,不断完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牢牢把民族工作的领导权、主动权、话语权,切实把党的政治领导、思想领导、组织领导贯穿工作始终。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民族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把民族工作纳入各级党委政府重要议事日程,与中心工作

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2022年4月20日,我市召开了市委民族工作会议,对贯彻落实中央、省委会议精神进行部署。市委常委会每年都对民族工作进行研究,着力解决民族领域热点、难点问题。全市上下形成了“市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综合协调、社会广泛参与、各方共促共进”的工作格局。



### 聚焦改善民生

#### 夯实民族乡村发展基础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必须把推动各民族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共同奋斗作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重要任务,促进各民族紧跟时代步伐,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

我市将民族乡村纳入县域经济总体规划,找准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的切入点、结合点、发力点,积极推动民族乡村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完善民族乡村支持政策,优化产业结构,增强内生动力,支持民族乡村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累计争取各类资金近两千万用于民族乡村脱贫攻坚、特色产业、少数民族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2018年的15976元增长到2022年的21606元,高于全省、全市平均水平。全市8个民族村完成

省、市两级美丽乡村建设,民族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均已建成,在“四好农村路”建设中,实现了全市所有民族村组通四级以上硬化路。2018年以来,累计完成投资5267万元。深入打造“村集体+合作社+协会+农户”的特色发展模式,全市少数民族村农民专业合作社、种植业养殖基地21家,各族群众致富的故事在少数民族村不断上演,各族群众在致富道路上获得感越来越紧密。大力发展少数民族传统体育事业,保护好非物质文化遗产狮子舞项目传承,积极扶持少数民族传统体育项目,先后建成毽球、蹴球、武术训练基地。2022年11月,在全省第九届民族运动会上,我市共取得3金13银19铜的优异成绩,并获优秀组织奖和体育道德风尚奖。

### 强化服务保障

#### 提升民族事务管理水平

我市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服务保障,不断提升城市民族工作管理水平。建立完善城市民族工作机制,创新实施服务管理工作措施,加强外来少数民族流动人口动态管理,积极开展“我们是一家人”交往交流交融活动。不定期召开外来少数民族流动人员代表人士座谈会,帮助他们解决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高度重视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全面贯彻落实“推进城市民族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精细化”的要求,在全省率先挂牌成立蚌埠市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法律援助中心,创新举措不仅解决了民族领域法律服务工作的短板,更是提高了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的服务管理水平,提升我市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新征程上,各族人民就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全市各族儿女正踔厉奋发、勇毅前行,让民族团结之花在蚌埠大地绚丽绽放。

### 深化宣传教育

#### 构筑共建共享精神家园

我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做好宣传引导工作,广泛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各具特色的民族团结宣传教育活动,全方位推进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

坚持宣传教育工作常态化,有形有感有效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每年印发《全市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工作方案》,开展“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主题宣传月活动,在安徽财经大学挂牌成立蚌埠市新时代民族宗教研究中心和蚌埠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系列活动,开展宣传展板“一条街”宣传活动,深入宣传民族政策法规,展示全市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果、民族乡村经济发展成就等。为全面推动青少年民族团结进步工作,联合团市委制定“籽籽相连、团团相抱”青少年社区互融互嵌项目,构筑民族团结一家亲的基层基础。创新与蚌埠日报社合作开展宣传月主题活动,在《蚌埠日报》开

设计专栏,刊发署名文章、县区统战部长访谈、民族理论政策知识宣传等内容,组织民族政策法规有奖问答线上活动,在蚌埠新闻网、蚌埠发布APP、蚌埠日报微信等报社融媒体平台上推送,营造各民族亲如一家、团结向党的浓厚氛围,达到快速高效、准确鲜活、同频共振、立体全面的宣传效果。

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七进”活动,指导基层开展宣传教育和示范创建工作,每年评选命名3个示范区示范单位。截至目前,命名市级示范区示范单位22个(其中省级2个),市级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6个,市级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基地14个。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纳入精神文明建设内容,在文明城市创建中增加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创建工作和推进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量化考评指标。

水乳交融,情深意笃。一系列因地制宜、各具特色的工作举措推动各族群众相互学习、相互欣赏、相互借鉴,情谊越来越深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社会基础更加牢固。



蚌埠融媒记者 李景 采写  
本版图片由蚌埠市委统战部提供